

武汉市汉阳区行政审批局

阳审批建〔2021〕02号

关于武汉 2020 年配电网抗疫情和第一批建设与改造项目（汉阳区）核准的批复

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武汉供电公司：

你公司《武汉 2020 年配电网抗疫情和第一批建设与改造项目（汉阳区）》申请报告等相关资料已收悉。根据《湖北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》（鄂政发〔2017〕25 号）、《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（湖北省 2017 年本）》及《武汉市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》（武政规〔2017〕65 号）、《关于公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范围的通知》（武政〔2017〕27 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我局研究，现对武汉 2020 年配电网抗疫情和第一批建设与改造项目（汉阳区）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加快推进汉阳区电网建设与改造工作，同意你公司建设武汉 2020 年配电网抗疫情和第一批建设与改造项目（汉阳区）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武汉市汉阳区。

三、项目法人：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武汉供电公司。

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新建及改造 10（20）千伏

线路 8.314 公里，其中 ZC-YJV₂₂-8.7/15-3×400 电缆线路 4.649 公里，ZC-YJV₂₂-8.7/15-3×300 电缆线路 0.03 公里，ZC-YJV₂₂-8.7/15-3×150 电缆线路 1.775 公里，ZC-YJV₂₂-8.7/15-3×120 电缆线路 1.0 公里，ZC-YJV₂₂-8.7/15-3×50 电缆线路 0.86 公里；开关柜 2 台，环网箱 3 台；新建配电变压器 6 台，容量 3520 千伏安；新建 3.0 米×1.5 米电缆井 28 座，环网基础 3 座，箱变基础 6 座，新建及改造电缆通道 1.71 公里；新建 DTU 终端 1 个。

五、该项目总投资 1743.33 万元，资金来源由你公司自筹解决 25%，银行贷款 75%。

六、为严格控制工程造价，项目设备采购及建设施工应按国家工程管理的相关规定进行。

七、工程的建设及运行要满足国家环保标准，在技术方案、材料选择等方面要充分考虑节能的因素，采取有效措施节能降耗，满足国家节能要求。

八、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电缆线路的新建及改造，不涉及新增划拨国有土地。项目单位按照《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土资源部关于改进和优化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用地审查的通知》（国土资规〔2016〕16 号）等有关规定，提供了情况说明。

九、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，请按照《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及时提出变更申请，我局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，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。

十、本核准文件有效期限 2 年，自印发之日起计算。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，项目单位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之前向我局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。

请据此办理相关手续并抓紧组织项目的实施。

附件：工程招标意向表



附件：

工程招标意向表

建设项目名称：武汉 2020 年配电网抗疫情和第一批建设与改造项目（汉阳区）

类别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 招标方式
	全部 招标	部分 招标	自行 招标	委托 招标	公开 招标	邀请 招标	
勘测	√			√	√		
设计	√			√	√		
监理	√			√	√		
建筑工程	√			√	√		
安装工程	√			√	√		
主要设备	√			√	√		
重要设备	√			√	√		
其他	√			√	√		
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：

核准同意，请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和《湖北省招标投标综合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开展招投标活动，项目单位在招标活动中，如对核准的招标范围、招标组织形式、招标方式等内容作出改变，应向我局报告并说明原因，重新办理核准手续。

2021 年 3 月 8 日